**办理外国人才签证邀请函工作流程**

1. 凡符合国家外专局《外国人来华工作分类标准（试行）》中外国高端人才（A类）标准条件的外国人可以申请人才（R）签证邀请函。各学院在被邀请人来校至少30日前将《外国人才签证邀请函申请表》等其它所要求的附件材料（见附件1）提交给国际交流处外籍教师事务办公室（国际文化交流中心107室，邮箱liusz@ruc.edu.cn）。
2. 经学校主管校领导审批之后，国际交流处向北京市外专局申办《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
3. 由学院将《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电子版发送给被邀请人到我驻外使领馆申请人才（R）签证。
4. 若被邀请人在华连续工作不超过90日，入境后无需办理其它手续。
5. 若被邀请人在华连续工作时间超过90日，要求其入境后10日内，由学院协助其预备所要求的材料（附件2）交国际交流处办理“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之后被邀请人本人到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办理“居留许可”。所需材料包括护照原件、《外国人签证证件申请表》、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派出所出具的《临时住宿登记表》。如有家属随行还需提供经我驻外使馆认证的婚姻证明或子女出生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
6. 附件1：申请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材料名称** | **原件/复印件** | **份数** | **纸质/电子** | **要求** | **备注** |
| 1 | 《外国人才签证邀请函申请表》 | 原件 | 1份 | 纸质 | 聘请单位在国际交流处网站下载表格，填写打印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
| 2 | 合同或任职证明 | 原件 | 1份 | 电子 | 外文材料需要附翻译件 |  |
| 3 | 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 | 原件 | 1份 | 电子 | 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信息首页 |  |
| 4 | 申请人6个月内正面免冠照片 | 原件 | 1张 | 电子 | 近期免冠电子照片。白色背景，无边框，头像居中约占照片尺寸2/3，图像清晰，无斑点、瑕疵、印墨缺陷，JPG格式，文件大小在150KB以上，尺寸在1024像素（高）\*768像素（宽），分辨率不低于300DPI、32真色彩 | 不建议戴帽子或头巾等饰物，如因宗教原因不得不戴，应确保其不遮挡申请人整个面部。 |

附件2 申请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材料名称** | **原件/复印件** | **份数** | **纸质/电子** | **要求** | **备注** |
| 1 | 合同或任职证明 | 原件 | 1份 | 纸质 | 外文材料需要附中文翻译件 | 合同查验后退回 |
| 2 | 体检验证证明 | 原件 | 1份 | 纸质 |  |  |
| 3 | 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 | 原件 | 1份 | 纸质 |  | 查验后退回 |